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01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99號

承辦人：正工程司 張慎言

電話：(04)22289111分機33402

電子信箱：m32210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建道字第109030521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7100000G_1090305212_ATTACH1.pdf、
387100000G_1090305212_ATTACH2.pdf、387100000G_1090305212_ATTACH3.odt)

主旨：「公路附屬設施設置管理要點」部分規定，業經交通部於中華民國109年12月8日以交路(一)字第10986006731號令修正發布施行，檢送發布令影本及行政規則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交通部109年12月8日交路(一)字第10986006733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秘書處、臺中市政府民政局、臺中市政府財政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、臺中市政府交通局、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、臺中市政府水利局、臺中市政府農業局、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、臺中市政府社會局、臺中市政府勞工局、臺中市政府警察局、臺中市政府消防局、臺中市政府衛生局、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臺中市政府文化局、臺中市政府地政局、臺中市政府法制局、臺中市政府新聞局、臺中市政府地方稅務局、臺中市政府主計處、臺中市政府人事處、臺中市政府政風處、臺中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、臺中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、臺中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、臺中市政府運動局、臺中市新建工程處、臺中市養護工程處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建設局(含附件)



工程營繕科 收文:109/12/14



041090108450 有附件